

证券代码：300980

证券简称：祥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3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1 年 11 月 01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并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魏志祥先生、魏琼女士、黄永红先生、段建平先生、江佑芳女士、刘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苏灵女士、卢爱平先生、王正家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前述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认为上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苏灵女士、卢爱平先生、王正家先生已取得了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方审议。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与职责。

特此公告。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魏志祥先生：

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学学历。曾在沈阳军区服役，退伍后先后任职于汉川市副食品公司、汉川市迅达电缆厂、武汉市马桥线缆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 4 月创立公司，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起任湖北科技学院核技术与化学生物学院产业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志祥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3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29.64%，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魏志祥先生与持股 5%以上股东魏琼女士为一致行动关系，魏志祥先生与魏琼女士为兄妹关系，魏琼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魏琼女士之配偶黄永红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志祥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魏琼女士：

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 MBA，高级经济师职称。2015 年 12 月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018 年获湖北省科技创新成果三等奖、湖北省五一劳动奖章；2019 年获全国五一巾帼标兵。曾任职于香港佳马（亚太）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和汉川酱品厂；2003 年 4 月创立公司，2003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5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起任孝感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琼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19.47%，是公司控股股东魏志祥先生之妹、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魏琼女士与持股 5%以上股东魏志祥先生为一致行动关系，是公司副总经理黄永红先生之配偶，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魏琼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黄永红先生：

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希腊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湖北省汉川市城关中学；2016 年至今任公司采购总监；2019 年 10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永红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黄永红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魏琼女士之配偶，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黄永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段建平先生：

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学博士，毕业于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院，中级工程师职称。2015 年起先后任公司研发部高级研发工程师和负责人；2018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9 年 10 月起兼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建平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段建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江佑芳女士：

女，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州星宝行贸易有限公司，太仓方舟标识有限公司；2009 年加入湖北祥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起任湖北祥源新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佑芳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江佑芳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熙先生：

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北京鼎革会计师事务所、骐通控股有限公司、中国民营企业交易中心和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7 月起任楚商领先（武汉）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起任楚商领先（武汉）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苏灵女士：

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1999 年 7 月起任武汉大学教师，现为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和副教授；2019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起任苏州

晶云药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灵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苏灵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能力和独立性等要求规定。

卢爱平先生：

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职于葛洲坝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武汉国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北华银集团、武汉瑞雅国际酒店、中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2014 年 3 月起任武汉亲生活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卢爱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爱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能力和独立性等要求规定。

王正家先生：

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0 年 12 月起任湖北工业大学教师；2014 年 8 月起任武汉无忧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19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正家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

系。王正家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能力和独立性等要求规定。